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Far East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業績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9,139	11,683
銷售成本		<u>(6,726)</u>	<u>(9,342)</u>
毛利		2,413	2,341
源自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益		2,046	2,217
其他收益		1,039	867
其他盈利及虧損	5	84,752	(62,197)
銷售及分銷成本		(49)	(102)
行政開支		<u>(8,432)</u>	<u>(9,420)</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81,769	(66,294)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14,963)</u>	<u>11,780</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66,806</u>	<u>(54,514)</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855</u>	<u>(1,05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855</u>	<u>(1,059)</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67,661</u>	<u>(55,573)</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可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69,450	(53,887)
非控股權益		(2,644)	(627)
		<u>66,806</u>	<u>(54,514)</u>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可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69,883	(54,427)
非控股權益		(2,222)	(1,146)
		<u>67,661</u>	<u>(55,573)</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港仙)	9	<u>6.38</u>	<u>(4.9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38,167	52,5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38	20,612
預付租賃款項		464	481
		<u>158,569</u>	<u>73,609</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20	19
持作買賣投資	10	648,368	678,190
存貨		1,955	1,9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54	1,844
應收一項非控股權益款項		1,085	5,542
可收回稅項		197	8
於金融機構持有存款		82,477	48,758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074	11,726
		<u>745,530</u>	<u>748,07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670	3,778
應付稅項		310	97
		<u>3,980</u>	<u>3,875</u>
流動資產淨值		<u>741,550</u>	<u>744,19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900,119</u>	<u>817,80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433	780
資產淨值		<u>884,686</u>	<u>817,02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632,610	632,610
儲備		247,114	177,2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879,724</u>	<u>809,841</u>
非控股權益		4,962	7,184
權益總額		<u>884,686</u>	<u>817,02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條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當披露事項。除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載入本二零一七年初步年度業績公佈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卻為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作出以下披露：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適時遞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個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一披露計劃

有關修訂本引入額外披露事項，令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實體毋須於首個期間提供比較資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故此採納過渡條文，毋須相應提供額外披露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一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修訂本乃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有關，並釐清部分必要考慮因素，包括如何就與按公平值計量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入賬。

採納有關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乃由於已澄清處理方式與本集團先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方式一致。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之修訂本

就年度改進頒佈之此等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之多項準則作出微細且並不急切之修改。其中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之修訂本，以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披露財務資料概要除外)亦適用於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其他實體或已終止業務之權益。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乃由於後者之處理方式與本集團先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處理其他實體權益(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已終止業務)之披露之方式一致。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予頒佈，惟尚未生效，且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彼等生效時採納此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客戶合約收益(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註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因素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按業務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業務模式測試)之債務工具以及具產生現金流之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之債務工具，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有關實體業務模式之目的同時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以及出售金融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之債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以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所有金融資產納入全新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全新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使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佳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此舉會引致或擴大會計錯配問題。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規定。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因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預期虧損減值模式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已產生虧損模式提前作出信貸虧損撥備,而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之呈報金額造成影響。董事現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財務影響,該影響之合理估計將於完成詳盡審閱後作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有關新訂準則設立單一收益確認框架。框架之主要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說明實體按反映交換商品及服務預期所得代價之金額向客戶轉讓所承諾商品或服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現有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確認收益應用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分配交易價格至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履行各履約責任後確認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括關於特定收益相關事宜之特定指引,其可能改變目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做法。有關準則亦顯著加強有關收益之定性及定量披露。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收益呈報金額產生影響,原因為新訂準則可能影響收益之確認時間及要求作出更多有關收益之披露。董事現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財務影響,該影響之合理估計將於完成詳盡審閱後作出。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租賃安排以及於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之處理方式提供一個綜合模型。該準則訂明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式，規定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之資產及負債，除非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或相關資產價值較低。

承租人須於租賃安排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任何於租賃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作出之租賃付款、承租人因拆卸或移除有關場所相關資產及重建該場所而將予產生之估計成本，以及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其他初始直接成本。租賃負債指租賃付款之現值。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值開支(如有)其後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規定於損益扣除，而租賃負債將會隨着應計利息增加而增加，並於損益扣除及由租賃付款沖減。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辦公室設備之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約為港幣2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7,000元)。相較現行會計政策，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惟預期該等租賃承擔之若干部分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 收益

收益包括已售貨品之發票淨值及本集團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年內已確認各重大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品	6,613	9,820
物業租金收入	2,526	1,863
	<u>9,139</u>	<u>11,683</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三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業務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之管理工作乃獨立進行。以下為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業務之概要：

- 工業 — 成衣製造及銷售
- 證券投資 — 短期證券投資
- 物業投資 — 物業投資

分部間交易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由於中央收益及開支並未計入首席營運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之分部溢利內，故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u>6,613</u>	<u>-</u>	<u>2,526</u>	<u>9,139</u>
分部業績	<u>(5,719)</u>	<u>55,121</u>	<u>37,305</u>	<u>86,707</u>
其他經營收益				835
未分配之開支				<u>(5,77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1,769</u>

4.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u>9,820</u>	<u>-</u>	<u>1,863</u>	<u>11,683</u>
分部業績	<u>(1,748)</u>	<u>(60,046)</u>	<u>1,337</u>	<u>(60,457)</u>
其他經營收益				867
未分配之開支				<u>(6,70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66,294)</u>

分部業績乃指各分部之溢利／(虧損)，包括下文其他分部資料所披露之項目，扣除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各分部直接應佔行政開支，並未分配其他經營收益及集團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證券投資分部之分部業績包括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盈利或虧損、源自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益及證券投資分部直接應佔行政開支。

(b) 其他分部資料

於計量分部損益已計入下述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金額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90)	-	(435)	(288)	(1,013)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之減值虧損	(3,764)	-	-	-	(3,76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52,964	-	-	52,96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u>-</u>	<u>-</u>	<u>35,552</u>	<u>-</u>	<u>35,552</u>

4. 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金額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32)	-	(174)	(749)	(1,255)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u>-</u>	<u>(62,211)</u>	<u>-</u>	<u>-</u>	<u>(62,211)</u>

(c)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首席營運決策者按綜合基準審閱本集團整體資產及負債，該等資產或負債並未分配至營運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d) 源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下表為本集團源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之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貨品銷售	6,613	9,820
物業租金收入	2,526	1,863
	<u>9,139</u>	<u>11,683</u>

(e) 地區市場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外界客戶收益分析，及按資產所在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相關資料詳列如下：

	源自外界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	4,999	5,583	154,884	69,936
日本	3,470	5,761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其他地區	670	339	3,685	3,673
	<u>9,139</u>	<u>11,683</u>	<u>158,569</u>	<u>73,609</u>

4. 分部資料(續)

(f) 主要客戶資料

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逾10%之四名(二零一六年：三名)客戶的收益貢獻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客戶A(源自工業分部)	2,473	3,720
客戶B(源自工業分部)	974	4,156
客戶C(源自工業分部)	2,316	1,180
客戶D(源自物業投資分部)	1,506	不適用

5. 其他盈利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52,964	(62,211)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之減值虧損	(3,764)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35,552	-
匯兌盈利，淨額	-	14
	<u>84,752</u>	<u>(62,197)</u>

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13	1,255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51	52
核數師薪酬(包括非核數服務之薪酬)	580	851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6,644	9,26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759	8,930
承租辦公室設備營運租約租金	18	18
撥回之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	(52)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10)	(97)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u>(14,653)</u>	<u>11,877</u>
	<u>(14,963)</u>	<u>11,780</u>

香港利得稅根據該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有關企業所得稅之法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於該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年內所得稅(開支)／抵免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81,769</u>	<u>(66,294)</u>
稅項按本地所得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附註)	(13,492)	10,939
有關稅項用途不可扣稅開支之稅項影響	(108)	(666)
有關稅項用途毋須課稅收益之稅項影響	418	49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1,863)	(554)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u>82</u>	<u>1,569</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14,963)</u>	<u>11,780</u>

附註：採用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本地稅率(即香港利得稅率)。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股息，而報告期終後亦無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u>69,450</u>	<u>(53,887)</u>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89,118,593</u>	<u>1,089,118,593</u>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0.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上市股本證券：		
香港	<u>648,368</u>	<u>678,19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指一個包含49項(二零一六年：56項)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之投資組合，其中40項(二零一六年：47項)股本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餘9項(二零一六年：9項)股本證券則於聯交所GEM上市。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聯交所所報市場買入價後釐定。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商品銷售方面，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平均90日(二零一六年：9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終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即期	885	711
逾期：		
1至30日	104	180
31至60日	14	175
61至90日	4	380
	<u>1,007</u>	<u>1,446</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007	1,4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347</u>	<u>398</u>
	<u><u>1,354</u></u>	<u><u>1,844</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包括在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賬面總值港幣122,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735,000元)之應收賬款，有關款項於報告期終已逾期，惟由於本集團經評估應收賬款之過往還款記錄及於報告期終後之還款情況，認為違約風險偏低，故本集團未有就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110日(二零一六年：143日)。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逾90日	49	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3,621</u>	<u>3,732</u>
	<u><u>3,670</u></u>	<u><u>3,778</u></u>

13. 股本

	股數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089,118,593</u></u>	<u><u>1,089,118,593</u></u>	<u><u>632,610</u></u>	<u><u>632,610</u></u>

14.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本集團收購Lead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 (「Lead Power」) 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港幣53,425,000元。Lead Power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其主要資產為位於香港之辦公室單位(分類為投資物業)。由於收購事項不符合業務合併之定義，故是次交易已入賬列作收購資產。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
投資物業	50,099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3
銀行結存及現金	3,778
其他應付款項	(485)
	<u>53,425</u>
由下列支付：	
已付現金代價	<u>53,425</u>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53,425
已收購銀行結存及現金	(3,778)
	<u>49,647</u>

15. 營運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下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年以內	11	20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5</u>	<u>27</u>
	<u>26</u>	<u>47</u>

營運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設備之應付租金，而經磋商租期為一至三年(二零一六年：一至五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年度投資物業賺取之物業租金收益為港幣2,52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863,000元)。年內產生物業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所引致直接營運開支為港幣9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0,000元)。該等物業預期持續產生1.8%(二零一六年：3.6%)租金回報。所持物業之租戶承諾租用一至三年(二零一六年：一至五年)。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就以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與租戶訂約：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年以內	1,910	637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374</u>	<u>-</u>
	<u><u>3,284</u></u>	<u><u>637</u></u>

16.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擁有以下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年內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短期福利	2,837	2,834
離職後福利	<u>27</u>	<u>18</u>
	<u><u>2,864</u></u>	<u><u>2,852</u></u>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根據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彼等之薪酬。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公司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9,1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11,7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2.2%。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約為港幣69,500,000元(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港幣53,900,000元)。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約為港幣67,700,000元(二零一六年：全面虧損總額約為港幣55,600,000元)，主要由於持作買賣投資(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平值收益及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所致。回顧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6.38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基本虧損4.95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存以及於金融機構持有存款約為港幣92,6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為港幣60,500,000元)。基本上，本集團的資金政策是以內部產生之現金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計息銀行借貸(二零一六年：無)。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用於對沖用途的金融工具(二零一六年：無)。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貸，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故此並無資本負債比率(二零一六年：無)。

流動性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性比率(流動資產相對流動負債)減至187.3(二零一六年：193.1)。整體而言，本集團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股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倚賴其股本及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回顧年度，本公司股本概無變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089,118,593股(二零一六年：1,089,118,593股)。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港幣53,000,000元與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有關)。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買賣投資約為港幣648,4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678,200,000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71.7%(二零一六年：82.5%)。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盈利約港幣53,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公平值虧損約港幣62,200,000元)。持作買賣投資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本公佈第21至28頁。

重大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持作買賣投資按各報告期終之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面對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波動產生的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上市證券的市況，並定期審視持作買賣投資的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Lead Power(一間於香港從事物業投資業務的公司)之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港幣53,000,000元。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完成，而Lead Power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聘用93名僱員(二零一六年：91名僱員)。本集團按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可能會向表現良好的僱員派發年終酌情花紅作為鼓勵及獎勵。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透過於業務活動中推廣及採納環保措施致力保護環境及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的舉措包括(但不限於)鼓勵僱員重用單面印刷的紙張以減少用紙，在列印前考慮是否必要，並盡量使用雙面列印。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涉及相關法律及法規之違規行為會對其造成重大影響。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繼續於中國及香港從事其核心業務，主要業務包括製造及出口服裝產品、物業投資及證券投資。

服裝工業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服裝產品業務錄得收益分別約港幣6,600,000元及港幣9,800,000元，二零一七年的收益較二零一六年減少約32.7%。

由於此業務仍面對物料及勞工成本上漲，以及每單位售價下跌等挑戰，管理層於回顧年度實施成本控制。管理層將繼續縮減此業務及力求嘗試增加收益以抵銷虧損。

物業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組合包括位於香港賬面總值約為港幣138,200,000元的商業單位(二零一六年：約港幣52,5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物業租金收益約港幣2,500,000元及港幣1,9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收購Lead Power後，管理層將尋求物色更多物業投資機會，以為本集團增加及產生穩定的收益來源。

證券投資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集中買賣短期證券，並錄得未變現收益約港幣56,100,000元所產生之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盈利約港幣53,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公平值虧損約港幣62,200,000元)，惟被已變現虧損約港幣3,100,000元所抵銷。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源自持作買賣投資的股息收益約港幣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2,2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約為港幣648,4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678,200,000元)。該價值代表由49項(二零一六年：56項)在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組成之投資組合，當中40項(二零一六年：47項)股本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餘9項(二零一六年：9項)股本證券於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之持作買賣投資列述如下：

公司名稱/(股份代號)	附註	股份數目	於		截至		於		於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變現公平值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收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股權百分比*	之賬面值	盈利/(虧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之公平值	買賣投資總額之百分比*	佔本集團資產總值之百分比*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	%
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582)	2	399,960,000	0.27	-	93,958	-	123,988	19.1	13.7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388)	3	268,032	0.02	47,979	15,086	1,209	64,274	9.9	7.1	
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708)	4	15,000,000	0.17	22,050	24,300	-	46,350	7.1	5.1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前稱航空互聯集團有限公司)(8176)	5	3,430,000	0.72	32,242	11,936	-	44,178	6.8	4.9	
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1140)	6	15,000,000	0.57	33,300	8,400	597	41,700	6.4	4.6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1243)	7	25,000,000	0.16	28,500	4,000	-	32,500	5.0	3.6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361)	8	100,000,000	1.92	31,000	(4,000)	-	27,000	4.2	3.0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8178)	9	190,000,000	3.33	26,980	(1,140)	-	25,840	4.0	2.9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1106)	10	140,000,000	1.18	26,040	(1,120)	-	24,920	3.8	2.8	
新礦資源有限公司(1231)	11	18,886,000	0.47	15,298	2,455	-	17,753	2.7	2.0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1166)	12	25,000,000	1.06	11,625	4,875	-	16,500	2.5	1.8	
HMV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8078)	13	63,200,000	0.47	24,332	(8,785)	-	15,547	2.4	1.7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439)	14	6,120,000	0.10	17,504	(2,326)	-	15,178	2.3	1.7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419)	15	40,000,000	0.30	18,800	(4,600)	-	14,200	2.2	1.6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8063)	16	90,870,000	2.13	14,085	(1,727)	-	12,358	1.9	1.4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8172)	17	30,000,000	0.71	19,500	(8,400)	-	11,100	1.7	1.2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376)	18	2,000,000	0.08	11,140	(240)	-	10,900	1.7	1.2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412) (前稱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19	31,998,000	0.13	17,919	(7,200)	-	10,719	1.7	1.2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1082)	20	14,792,000	2.70	16,271	(6,804)	-	9,467	1.5	1.0	
其他	21			263,625	(62,536)	240	83,896	13.1	9.2	
				<u>678,190</u>	<u>56,132</u>	<u>2,046</u>	<u>648,368</u>	<u>100</u>	<u>71.7</u>	

* 百分比可能因四捨五入而存在錯誤。

1. 股權百分比乃參考可在聯交所網站公開獲得有關發行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股份發行人之證券變動月報表計算。
2. 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藍鼎集團**」)主要從事發展及經營綜合休閒及娛樂度假村、博彩及娛樂設施以及物業發展。

根據藍鼎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藍鼎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896,000,000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港幣2,072,000,000元。

於回顧年度，藍鼎集團與(i)全球龍頭奢華酒店集團Four Seasons Hotels and Resorts Asia Pacific Pte Ltd及其聯屬公司訂立若干協議，以於濟州神話世界心臟地帶推出奢華濟州神話世界四季度假酒店，及(ii)全球龍頭娛樂及傳媒公司Lions Gate Entertainment Inc. (獅門娛樂公司，「**獅門影業**」)訂立主題公園發展協議，內容有關發展獅門影業於濟州神話世界建設首個以全球知名電影為主題名為「獅門影城」之品牌戶外主題公園。濟州神話世界四季度假酒店及獅門影城均預期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開幕。鑒於藍鼎集團於南韓濟州綜合度假村之最近期發展，本集團相信藍鼎集團未來前景樂觀。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收購藍鼎集團399,960,000股股份，收購成本約為港幣30,000,000元。

3.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香港交易所集團**」)擁有及經營香港唯一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以及相關結算所。

根據香港交易所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香港交易所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11,574,000,000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港幣7,512,000,000元。

香港交易所集團確保集資市場與時並進、股本市場更互聯互通、衍生產品市場更具競爭力。香港交易所集團工作重點包括：推行上市改革；拓寬滬港通及深港通、加入交易所買賣基金或其他資產；構建新產品生態系統；推出內地相關衍生產品；以及推出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新交易系統。本集團相信，上述措施將有助於香港交易所集團把握新經濟時代的巨大機遇，進一步提高競爭力，故此香港交易所集團未來前景理想。

除以股代息為數約港幣1,200,000元之6,136股香港交易所集團股份外，回顧年內並無收購或出售香港交易所集團股權。

4. 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恒大健康集團**」)主要從事出版雜誌、發行雜誌、數碼業務及提供雜誌內容、社區健康管理、國際醫院、養老及康復產業和醫學美容及抗衰老。

根據恒大健康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恒大健康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576,000,000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港幣113,000,000元。

恒大健康集團將不斷探索與金融、旅遊、互聯網、運動、休閒、食品等多產業跨界融合，孵化大健康新產業、新業態、新模式。本集團相信有關跨界融合之業務計劃將為恒大健康集團股東創造價值。

回顧年度內概無收購或出售恒大健康集團股權。

5.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前稱航空互聯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超人智能集團」)主要從事銷售美容產品、提供療程服務以及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根據超人智能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超人智能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79,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87,000,000元。

鑑於二零一七年中國機器人市場達人民幣200億元，本集團對超人智能集團前景感到樂觀，乃因其已取得中國民用航空局華南地區管理局授出之機艙無線區域網絡部件製造商批文。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出售75,000股超人智能集團股份，以致錄得已變現虧損港幣25,000元。

6. 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東英金融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於分散化全球投資組合，包括上市和非上市公司，從而獲得中期至長期資本增值。

根據東英金融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東英金融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43,000,000元，全面收益總額約為港幣160,000,000元。

展望未來，東英金融集團將繼續加強與業界翹楚合作，在「跨境」和「跨界」方面，尋找戰略投資機會。此外東英金融集團將會加強綜合投資方案之實施能力，持續捕捉中短期投資機會，並保持資產流動性。本集團相信，東英金融集團擁有充足資金，並由資深管理團隊管理，可成為優秀跨境投資平台，其未來業務前景正面及呈增長態勢。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東英金融集團股權。

7.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宏安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及物業投資業務。

根據宏安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宏安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12,000,000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港幣904,000,000元。

由於香港住宅市場於房價及成交數目均錄得持續增長，因此本集團對房地產市場及宏安集團未來表現感到樂觀。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宏安集團股權。

8.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順龍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高爾夫球袋及配件，以及於塞班島發展綜合渡假村。

根據順龍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順龍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96,000,000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港幣18,000,000元。

順龍集團將繼續精簡高爾夫球袋業務以提高效率，並推出市場推廣活動以提高未來的銷售額。經考慮已收到的銷售訂單及現時市場條件，順龍集團管理層對高爾夫球袋業務於往後期間之前景持謹慎而樂觀之態度。本集團相信，順龍集團之營運表現將會得到改善，乃因順龍集團決定透過與現有客戶加強合作及與高爾夫球市場內其他信譽良好及潛在客戶發掘商機，從而繼續發展高爾夫球設備業務。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順龍集團股權。

9.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信息集團」)主要從事軟件開發、系統集成及證券投資業務。

根據中國信息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國信息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24,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44,000,000元。

中國信息集團持續拓闊業務範圍以及開闢新收入來源。中國信息集團之業務結構於企業行動後更為完整及精細。本集團相信，新收入來源將為中國信息集團之未來前景帶來正面影響。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中國信息集團股權。

10.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海景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包裝產品、證券買賣及其他投資活動、票務代理業務及放債業務。

根據中國海景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國海景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417,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47,000,000元。

憑藉於旅遊、娛樂及文化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之強大管理團隊，中國海景集團對中國及東南亞之新項目前景感到樂觀。預期此等新項目將於未來為中國海景集團產生可觀回報。中國海景集團將繼續檢討業務組合之表現，並不時尋求其他潛在收購機會。本集團預期中國海景集團將於未來受惠於新項目。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中國海景集團股權。

11. 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新礦集團**」)主要業務為於中國開採、加工及銷售鐵精粉以及輝綠岩及石材產品以及停車場業務。

根據新礦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新礦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291,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19,000,000元。

由於新礦集團以務實的態度不時調整其業務策略，拓展其他現有業務及物色新投資機遇，務求促進企業發展及穩固收入來源，本集團相信，業務拓展及多元代發展將增加新礦集團之收益及改善其未來前景。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新礦集團股權。

12.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星凱集團**」)主要從事電纜及電線之製造及買賣、銅桿之製造及買賣、冶金級鋁土礦之買賣以及投資物業。

根據星凱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星凱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200,000,000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港幣12,000,000元。

星凱集團過去兩年積極將電線電纜業務重組，重新將廠房整合，增加自動化機械設備，以提高效能，及降低成本，並取得成效。本集團預期星凱集團未來前景理想。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星凱集團股權。

13. **HMV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HMV數碼集團**」)主要從事娛樂事業，專營電視節目及影片製作、分銷、發行權、香港及中國影院經營及管理、藝人管理、借貸業務、收購企業債券、優先股及證券投資業務。

根據**HMV數碼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HMV數碼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264,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31,000,000元。

HMV數碼集團一直處於香港及區內文化及娛樂行業之領先地位，其業務鏈經垂直整合，主要業務由上游之電影製作業務，到中游之影片發行、影院營運、藝人管理業務，至下游之新零售概念店。業務鏈各部分運作良好，為**HMV數碼集團**提供巨大協同效益。因此本集團相信，**HMV數碼集團**前景理想。

除**HMV數碼集團**發行31,600,000股紅股外，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HMV數碼集團**股權。

14.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光啟集團」)主要從事未來技術業務創新產品研發製造以及提供其他創新技術服務解決方案。

根據光啟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光啟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306,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299,000,000元。

光啟集團專注於未來技術業務，研發並融合不同的未來技術包括「未來空間」技術及「未來人工智能」技術，致力於打造未來智慧城市，用於提供全方位的創新產品、服務及解決方案，從而提升服務效率，滿足居民需求，改善生活品質，著眼於解決人類面臨的問題。本集團相信上述將對光啟集團未來前景帶來正面影響。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光啟集團股權。

15.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華誼騰訊集團」)主要業務為娛樂及媒體業務；及提供線上線下健康及養生服務。

根據華誼騰訊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華誼騰訊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67,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82,000,000元。

華誼騰訊集團以搭建集內容製作及線上線下娛樂渠道的綜合平台為目標，成為國內領先、國際知名的新媒體業務公司。本集團相信，中國市民對教育、文化及娛樂平均消費增加，為華誼騰訊集團於中國市場創造有利發展環境。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華誼騰訊集團股權。

16.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環球大通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及經營旅遊業務、財資管理及放債。

根據環球大通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環球大通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24,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11,000,000元。

環球大通集團旅遊業務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環球大通集團旅遊業務之盈利能力面對經營成本上漲及激烈價格競爭帶來之壓力，將繼續慎重地監察市場，採取適當措施及業務策略，應對市場狀況轉變。環球大通集團將於未來季度就其財資管理業務採取保守投資方針，審慎監察香港股市，不時轉變環球大通集團之股權組合，並於適當時將環球大通集團持有之股權變現為現金。由於環球大通集團提供證券及資產管理服務之新業務申請於聯交所買賣已進入最後階段，故本集團相信，環球大通集團之新業務將擴大其收益來源，對其未來前景有利。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環球大通集團股權。

17.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拉近網娛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藝人管理服務及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投資。

根據拉近網娛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拉近網娛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50,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32,000,000元。

拉近網娛集團之其他股權投資項目包括專注於明星個人品牌開發之電子商務平台，及以互聯網新媒體內容集合研發、製作，發行為一體的一家新媒體影視公司。本集團相信，拉近網娛集團之其他投資項目將擴大其收益來源，對其未來前景有利。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拉近網娛集團股權。

18.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雲鋒金融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財富管理、證券經紀、員工持股計劃管理、企業融資諮詢及投資研究。

根據雲鋒金融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雲鋒金融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9,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222,000,000元。

雲鋒金融集團將繼續側重於增收節支，並根據市場情況靈活調整策略，爭取加快改善整體經營情況。本集團深信，雲鋒金融集團之未來增長前景存在空間。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雲鋒金融集團股權。

19.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山東高速集團**」)主要從事不同類別的金融服務，包括金融租賃、一個資產交易平台營運、證券投資、放債及投資控股、商業保理及證券經紀業務。

根據中國山東高速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國山東高速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74,000,000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港幣193,000,000元。

中國山東高速集團亦將積極留意資產管理及金融服務的收購機會，以分散業務風險，為股東創造價值。中國山東高速集團的營運及未來投資將繼續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撥資。本集團相信，併購活動將對中國山東高速集團未來前景帶來正面影響。

回顧年度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中國山東高速集團股權。

20.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香港教育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私人教育服務、證券投資、物業投資及借貸業務。

根據香港教育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香港教育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53,000,000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港幣14,000,000元。

香港教育集團將憑藉多元化發展迎接新的增長機遇，並將仔細研究潛在併購的可行性，旨在產生更多收入。本集團相信，業務多元化發展加上潛在併購將對香港教育集團的未來前景帶來正面影響。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出售5,208,000股香港教育集團股份，以致錄得已變現虧損約港幣3,054,000元。

21. 其他包括30項上市證券，而該等投資概無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逾1%。

其他當中包括4項上市證券，即優派能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7)、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4)、華瀚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7)及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6)，該等證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暫停買賣。鑑於該等公司股份延長暫停買賣，於回顧年度已就該等公司證券之投資錄得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港幣27,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14,000,000元)。

展望

由於證券賬目投資為本集團資產總值之主要部分，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投資組合及審慎把握源自持作買賣投資的機會，並平衡投資風險。投資組合之組成可能不時變動。考慮到隨著香港推行滬港通、基金互認及深港通等利好金融政策，建議拓寬現行上市制度，在主板規則中新增兩個章節，容許(i)未能符合主板財務要求的生物科技發行人；及(ii)不同投票權結構的新興及創新產業發行人在香港上市，故此管理層對香港未來股本證券市場持樂觀態度。

同時，本公司一直探索合適的機會在香港收購投資物業，以為本集團帶來更穩定的經常性租金收益。儘管如此，成本控制仍為服裝工業的重點。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holdings.com.hk)，並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將由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期間本公司股份將不會進行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得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 (a)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及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並無正式行政總裁，且於黃潤權博士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前，概無任何人士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之職責及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營運由執行董事整體處理。董事會認為，儘管並無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惟董事會由富經驗人士組成，彼等不時會面以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之事宜，透過董事會之運作可確保權責平衡。由於各董事之職責分明，行政總裁及主席之空缺對本集團營運並無任何重大影響。董事會將隨著業務持續發展，繼續審視本集團架構之效能，以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變動，包括委任行政總裁。

- (b) 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誠如上文所述，於黃潤權博士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前，本公司並無正式主席。全體董事均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一名執行董事獲選為上述大會之主席。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作特別諮詢，且所有董事已確定彼等於回顧年度一直按照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之標準辦事。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關章節所載條文一致，並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feholdings.com.hk查閱。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與本公司管理層復審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復審綜合財務報表、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審批核數師之薪酬及委聘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辭退或罷免核數師之問題。審核委員會亦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在本集團審核範圍內有關事宜之重要橋樑。目前，審核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山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王鉅成先生及麥家榮先生。

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進行之工作如下：

- (i)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中期業績公佈，並就批准上述報表及公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ii)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年度業績公佈以及核數師報告；並就批准上述報表、公佈及報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iii) 審閱外聘核數師向審核委員會遞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
- (iv) 審閱外聘核數師報告書，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其續聘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v) 檢討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報告以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成效；
- (vi) 審閱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作出毋須修改之結論；

(vii) 審閱由外聘核數師提供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費用；及

(viii) 在管理層不在場之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於回顧年度之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具獨立性。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之保證應聘服務，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不會就本初步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末期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holdings.com.hk)登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登載。

致謝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本年內竭誠盡心地工作，也感謝本集團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股東對本集團持續而全面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黃潤權博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董事，其中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潤權博士(主席)及商光祖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關山女士、王鉅成先生及麥家榮先生。